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0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之《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申萬宏源證券有限公司2018年證券公司次級債券(第一期)(品種二)回售、兌付兌息及摘牌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儲曉明

北京，2021年4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儲曉明先生及楊文清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建民先生、王洪剛先生、葛蓉蓉女士、任曉濤先生及張宜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梅女士、謝榮先生、黃丹涵女士及楊小雯女士。

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2021-37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18年证券公司 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回售、兑付兑息 及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2018年4月12日发行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18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46亿元，票面利率为5.35%，期限5年，在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证券代码118977，证券简称18申证C2。

本期债券已全部回售，回售资金发放日为2021年4月12日，付息日为2021年4月12日，摘牌日为2021年4月12日，申万宏源证券已按照《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18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顺利完成本次回售及付息兑付工作并予以摘牌。

特此公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三日